

许昌市物业行业2020年度荣誉表彰暨市物协第四届二次会员大会举行

汇聚行业正能量,同心合力再出发

□ 记者 秦水淼 文/图

汇聚行业正能量,同心合力再出发。4月10日上午,许昌市物业行业2020年度荣誉表彰暨许昌市物业管理协会(简称市物协)第四届二次会员大会举行,市住房和城乡建设局物业科科长陈绍军、市民政局社会组织和社会慈善事业促进科科长张东旭、市住房和城乡建设局物业科主任科员臧兆斌、各县(市、区)物业行业主管部门负责同志、市物协全体会员单位200多人参加。

大会上,市住房和城乡建设局物业科科长陈绍军对市物协2020年的工作给予了肯定,对市物协2021年的工作提出新的希望。市物协要进一步增强为物业行业发展的责任感和使命感,适应新形势、新任务、新要求。物业行业要坚持党建引领,继续大力推动“红色物业”建设;提高认识,加强协会组织力建设;不断提升服务标准,推进物业行业规范化管理。市物协要坚持以服务会员为宗旨,不断提高会员服务水平。

大会表彰了2020年度许昌市物业服务行业管理法律法规知识竞赛获奖单位和个人、2020年度许昌市物业服务行业管理法律法规知识竞赛优秀选手、2020年度河南省物业服务行业职业技能竞赛许昌赛区代表队、2020年度河南省物业服务行业职业技能竞赛获奖者。

市物协秘书长王春强对2020年的工作进行了总结。2020年,市物协以服务会员、引导行业提高服务质量与效益为主线,发挥政府和企业之间的纽带作用,推动行业创新发展。市物协被省物协授予“2020年物业服务行业优秀行业协会”荣誉称号。

市物协会长晁新辉以七个“加强”向物业行业主管部门、全体会员介绍市物协2021年的工作思路。2021年,市物协将加强党建,彰显“红色物业”的表率作用,协助物业管理单位选树一批“红色物业五好党组织”;加强调研,针对行业热点、难点问题,适时向政府部门提出促进我市物业行业健康发展的建议;加强吸收,促进行业协同发展;加强培训,为行业搭建开放灵活的终身学习体系;加强宣传,主动凝聚业内正能量;加强服务,大力开展法律援助;加强管理,激发协会内部活力。

会上,市物协副会长段冉向全体会员介绍了会费收支情况。大会还宣读了《关于继续开展物业服务纠纷诉前调解工作的决定》、许昌市物业行业首批行业内培训师名单。

此外,大会以举手表决的方式通过了《关于成立许昌市物业管理协会法律法规专业委员会的决定》《关于成立许昌市物业管理协会设施设备专业委员会的决定》《关于成立许昌市物业管理协会品质管理专业委员会的决定》,增补金碧物业有限公司许昌分公司为理事单位。



大会现场。

相关链接

加强党建 彰显“红色物业”表率作用

有三名正式党员的企业建立党组织,少于三名正式党员的可探讨多个企业建立联合党支部。

全力配合市住建局抓好物业服务企业标准化党支部建设,广泛开展“双强六好”党支部创建活动,协助市、县两级组织及物业管理单位选树一批先进党支部。

加强调研 广泛听取企业心声

深入会员单位进行调研,及时总结推广先进经验,针对行业发展中的热点、难点问题,适时提出促进我市物业服务行业健康发展的建议,争取政府出台为企业减负、扶持物业向现代服务业转型发展的优惠政策。

加强吸收 做好会员发展工作

吸引更多的物业服务企业及相

市物协2021年要咋干?

关行业企业加入协会,引导会员、企业加强行业自律,探索建立行业标杆企业与中小型物业服务企业合作共享机制。

加强培训 建设行业人才队伍

打造物业管理内训师团队,形成内外培训体系。

开展引领行业转型升级公开课,邀请国内物业管理行业精英进行管理层的创新商业模式、拓展经营理念等培训。

与相关专业监管部门培训合作,为行业相关专业持证上岗提供更优惠、更便捷的培训服务。

此外,针对行业不同层级人力资源的发展需求,构建更具包容性、更加开放灵活的行业终身学习的培训体系。

加强宣传 主动凝聚业内正能量

组建一支会策划、懂宣传、业务精的宣传队伍,提高行业报道的专业

性、客观性和公正性,宣传优秀企业和先进人物,树立行业良好形象,全面提升许昌物业行业品牌价值。

加强服务 大力开展法律支援

为物业管理纠纷多方主体提供法律援助,通过法律途径指导和协助解决物业管理的纠纷和矛盾。

定期开展法律培训讲座、法律咨询活动。

针对行业共性问题,从法律角度研究探讨,形成规范且可操作的法律风险防范指南。

加强管理 激发协会内部活力

聚焦专业领域,促进分支机构规范发展。

建立品质管理委员会、政策法规委员会、设施设备委员会等分支机构,紧紧围绕物业服务进行深入的研讨和工作,为有需求的物业服务企业开展咨询服务,为企业经营出谋划策。